附件1

**芦浦镇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招生工作**

**领 导 小 组**

组 长：冯涵丰

副组长：蒋含瑜 王 城 刘尧杰

成 员：张霜红 印蓝亭 陈 瑶 冯必江 吴林法

王 龙

**附件2**

**2024年秋季芦浦镇统筹生就学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厂址 |  | | | |
| 企业联系人及电话 |  | | 家长  姓名 |  | 原籍地 |  | 身份证号码（父母） | |  |
| 单位任职 |  | | 家长手机号 |  | 取得居住证时间（2022年1月1日之后取得有效） | |  | | |
| 积 分  情 况 |  | | 社 保  情 况 |  | 与学生  关系 | （父、母） | | | |
| 学生  姓名 |  | | 学生身份证号码 |  | | 申请入学学校及年级 | |  | |
| 本单位承诺：  本申报材料内容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相关责任。  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2024年 月 日 | | | | | | | | | |
| 乡镇（街道）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2024年 月 日 | | | | | | | | | |
| 提供材料 | | 1. 新生户口本 2.监护人身份证 3.监护人户口本 4.积分卡   5.居住证 6.社保证明 | | | | | | | |

**附件3**

**玉环市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

**入学工作日程安排**

| 日期 | 工 作 内 容 |
| --- | --- |
| 6月15日前 | 1.发布2024年玉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  2.发布玉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3.召开招生工作会议，做好招生报名前的宣传工作，家长多渠道了解学校各类有关信息；  4.发布“入学服务平台操作手册”，家长熟悉报名操作流程；  5.各乡镇（街道）和玉环经济开发区根据市政府招生文件制定招生实施细则，报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核。 |
| 6月15－6月23日 | 1.各校制定招生简章，报市教育局审核同意后，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包括学区划分、招生计划、民办学校收费标准、入学报名条件、报名时间、咨询电话等信息）；  2.台州市面向各县（市、区）“入学服务平台”内部测试；  3.平台工作人员根据测试情况及时跟进解决问题，完善平台功能，确保平台稳定运行。 |
| 6月23日前 | 完成公办、民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升初直升，实验小学、实验初级中学、玉环中学附属初级中学政策生录取工作。 |
| 6月26－28日 | 就读玉环市公办学校、民转公的实验小学、实验初级中学、玉环中学附属初级中学（原外国语学校初中部）、民办的玉山书院（原双语学校）的适龄儿童、少年通过台州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统一报名（网址：ruxue.tzedu.net.cn）。  具体时间：6月26日- 6月28日每日6:00- 22:00。 |
| 6月29－7月  2日 | 市教育局、各学校对报名信息进行核验（明确审核、复核要求），对核验不通过的，告知家长及时予以更正。 |
| 7月3-  12日  （第一阶段招生） | 公办学校从 7 月 3日开始，按照同步与分批录取相结合的原则，实施招生录取工作。  情形一：1.主城区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天河路校区、玉澜河校区、城关中心小学户籍生报读实验小学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则上述4所小学7月3日前完成录取工作，7月4日完成招生数据汇总及公布空余学额；7月5日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未能录取学生填报平行志愿、7月6日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结果；  2.7月6日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摇号招生并公布结果；7月7日民办学校完成报名缴费、民转公学校学生报到注册；7月8日民办学校、民转公学校完成替补录取工作；  3.7月7日至7月8日未被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录取的户籍生回原学区学校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7日- 7月8日每日6:00 -22:00）；7月9日前除主城区小学外的其他学校完成审核及录取工作；  情形二：1.主城区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天河路校区、玉澜河校区、城关中心小学户籍生报读实验小学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则上述4所小学7月9日完成审核及录取工作，7月10日完成数据汇总及公布空余学额；7月11日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未能录取学生填报平行志愿、7月12日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结果；  2.其他学校招录按情形一的2、3点规定时间操作。 |
| 7月12－18日  （第二阶段  招生） | 1.7月12日前乡镇（街道）、玉环经济开发区招录的统筹学生名单须以文件形式上报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  2.7月13日未招足的民办学校在玉环市域内补招报名；7月16日补招人数超计划摇号录取；  3.7月16日-7月17日统筹生、政策优抚对象、高层次人才子女等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16日- 7月17日每日6:00 -22:00）；7月18日审核、录取工作。 |
| 7月19－7月28日  （第三阶段  招生） | 1.7月19-7月22日公民办随迁子女学校积分、非积分入学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19日-**7月**22日每日8:00-22:00**）；  2.7月23日-7月28日完成审核、录取工作；  3.7月28日基本完成今年“公民同招”任务。 |
| 8月22－26日  （第四阶段招生） | 1.完成零散学生录取工作；  2.各学校向新生发放纸质或电子入学通知书。 |
| 9月初 | 公办民办学校新生同步注册电子学籍。 |